

匝加利亞先知與新約

嘉理陵著
陳德康譯

前言

教宗本篤十六世在其《納匝肋人耶穌》(*Jesus of Nazareth*)三冊書中提出的觀點，對認識舊約和新約的相互關係，及雖然經書有兩部，但是救恩只有一個此事實，猶其重要。救恩只有一個，因為是由默西亞耶穌，人子，世界的救世主達成。教宗本篤說：「成為耶穌人子的形象的舊約承傳綜合……是將舊約的不同思潮連結起來。」(*Jesus of Nazareth: From the Baptism in the Jordan to the Transfiguration* 第十章 332 頁)雖然教宗的觀察是在討論「人子」此稱號時提出，但是更廣闊的背景是第十章整章——「耶穌揭示祂的身份」。基本上，我在早前名為「耶穌的依撒意亞召叫」(*《神思》* 第 104 期 1-6 頁)的文章，也採用了類似方式，說明依撒意亞先知對受苦的救恩價值的深刻了解，特別強烈反映在受苦僕人的詩歌，已深入耶穌的意識。教會追隨耶穌引用依撒意亞的預言去界定自己的身份，依撒意亞的卓見也進入教會向世界介紹耶穌的意識中——除了直接引述外，新約有超過三百處間接提到《依撒意亞先知書》或使用類似先知書的用語。

統計數字當然不能絕對證明些甚麼，但是確實能就新約作者如何仔細研讀舊約，尋找與耶穌的奧秘有關的啟發和見解，給我們營造一些印象和建議一些趨向。若應用在新約對耶穌的整體描述上，統計可提供實質數據支持教宗本篤有關「不同思潮」的看法。

我們可應用教宗本篤的原則，去研究在論及耶穌的身份和使命時，曾經被新約直接或間接引述的所有舊約文本，例如顯聖容的故事說明耶穌按法律和先知的訓導生活。因此，若研究耶穌對自己是「將要來的那一位」的自我意識，依撒意亞先知的預言顯然是極其重要，然而其他先知的見解也有重大價值和意義。這事實決定本文的主題：雖然匝加利亞先知和他的預言在預言的歷史和以色列的歷史是重要的，但是新約特別採用了匝加利亞的一些具啟發性的觀點來向我們介紹耶穌，而且耶穌本人似乎也遵從匝加利亞的教導行事。

因此，我想藉此文指出匝加利亞的預言對新約的重要性，特別是有關《若望福音》引述《匝加利亞先知書》的片段，希望能幫助我們進一步認識基督事件和耶穌此人及其使命的某些層面。

雖然《匝加利亞先知書》是以先知命名，但是先知本人沒有撰寫整部先知書。學者們辨別出兩位作者，甚至是兩位作者加一位編輯。這三位分別被稱為：匝加利亞、第二匝加利亞、第三匝加利亞。遣詞用字和寫作風格的差異；原始材料和借用材料或從早期先知著作取得靈感材料；對歷史的不同關注點 — 這種種分別令學者信服匝加利亞先知的預言是綜合而成的。

如要完整地討論此書，必要涵蓋組成此書的三個部份：

第 1 - 8 章：假如先知真的有寫作，此部份很可能出自他的手筆。

第 9 - 11 章：出自先知的一位追隨者。

第 11 - 14 章：幾乎可以肯定是一位身處不同歷史時空和對未來有不同願景的編輯撰寫，或至少是由他匯集成書。

對學者來說，這全是有趣的問題、建議、理論，卻與新約如何援引預言去論述耶穌扯不上關係。正如教宗本篤多次在他的三冊書《納匝肋人耶穌》所說，先知書全是等待實現的文獻。我們最感興趣的應就是此實現。

匝 9：9 — 若 12：15

「熙雍女子，你應盡量喜樂！
耶路撒冷女子，你應該歡呼！
看，你的君王到你這裏來，
他是正義的，勝利的，
謙遜的，騎在驢上，騎在驢駒上。
他要由厄弗辣因剷除戰車，
從耶路撒冷除掉戰馬，
作戰的弓箭也要被消除；
他要向萬民宣佈和平，
他的權柄由這海到那海，
從大河直達地極。」

上述引文的開始應與索 3：14 同讀：

「熙雍女子，你應歡樂！以色列，你應歡呼！
你應全心高興喜樂！
耶路撒冷女子，上主已撤消了對你的定案，
掃除了你的仇敵；
以色列的君王 — 上主，在你中間，
你再不會遇見災禍！」

此兩段經文組成領報時天使對瑪利亞的問候的背景。

騎在驢上

似乎騎驢明顯表示謙遜和溫順，與俗世君王的財富、權力、高傲對立。這當然是合理和具價值的見解，似乎更可肯定的是耶穌是依循匝加利亞先知的理解，騎著驢作為熱愛和平的象徵。

在首個層面，我們可假設是若望揀選《匝加利亞先知書》的文本，作為經典依據去解釋耶穌取驢的行為基礎，因為在此段福音沒有任何跡象顯示是耶穌引用《匝加利亞先知書》。這與耶穌引用《依撒意亞先知書》說明祂的生活和使命的意義(路 4 和瑪 11)的情況不同。在此可順帶一提，對觀福音記載耶穌派兩名門徒去取驢(瑪 21：2；谷 11：2；路 19：29-30)，而《瑪竇福音》則與《若望福音》一樣，引用匝 9：9。對比之下，若望將取驢的行動描述為耶穌本人的行動，這似乎是若望描述耶穌的手法的一個細微特徵——堅持是耶穌自己的行動(參若 19：17「耶穌自己背着十字架出來……」)。

學者指出，馬是戰士和他們的君主在戰事中策騎的動物，馬也與戰車和戰爭有關。我們可以說，對匝加利亞和對若望來說，驢是反文化的標記，反對耶穌時代巴勒斯坦和鄰近地區的名副其實的戰爭流血文化。

這指向對「他要向萬民宣佈和平」的肯定。匝加利亞確定以色列真正的君王將「要由厄弗辣因剷除戰車，從耶路撒冷除掉戰馬」。除了馬和戰車之外，君王同時也消除戰爭的武器——弓箭。耶穌肯定知道熱誠黨的運動的意義，他們視戰爭為解放以色列的可取途徑。然而，耶穌反對此方法，因此祂希望民眾，尤其是祂的門徒，能明白祂的看法。祂希望能消滅他們對運動的熱衷。不論是否有根據，此情況在群眾頌唱朝聖聖詠：「因上主之名而來

的，應受讚頌」時，已經出現。群眾是否視耶穌為一位君王而刻意出去歡迎祂並不清晰，而且在當時的情景也可能是不相關的，因為門徒的反應倒是相當清楚的。有見於「驢子事件」，群眾最終選擇了耶穌巴辣巴(瑪 27：17)，而非納匝肋人耶穌，顯得更尖銳諷刺。

白朗(Raymond Brown)在其巨著《Anchor Bible Commentary》有關《若望福音》的部份，提出極有見地的建議。他認為若望不跟隨瑪竇和路加的方式，戲劇性地敘述耶穌在曠野受試探，而是選擇撰寫史實，描寫試探是在耶穌的日常生活中出現，是在同袍的喧嚷和態度、建議和要求中出現。基於白朗的觀察，我們知道，除了戲劇性的記載外，其他福音作者也察覺到耶穌在日常生活中經常受試探，突出的例子是應否向凱撒納稅的挑戰(谷 12：17；瑪 22：15-22)。若耶穌的答覆是：「不，這是不合法的」，原則上祂是取了熱誠黨的立場。若祂答：「對，這是合法的」，祂則與法利塞人的合作派的立場一致。兩者皆會令祂聲譽受損，並偏離祂的「依撒意亞召叫」。

耶穌在曠野受試探的戲劇性教學版本，引用經書對抗魔鬼(瑪 4：4, 7, 10；路 4：8, 12)。聖若望藉引述《匝加利亞先知書》，似乎要清楚表達耶穌是以其行動，即再次引用經書的觀點，顯示祂拒絕擁有世上王權的誘惑。假如在耶路撒冷的朝聖者或耶穌的門徒想「立他為王」，事實上，耶穌在增餅奇蹟(若 6：15)後已感受到這意向，朝聖者或門徒應如耶穌一樣聆聽先知所宣講的真正凱旋勝利。不是在戰爭中獲勝，而是在受苦中取勝，並且帶來和平，非世界所能賜的和平(若 14：27)，而是在復活中以「超實在」的方式出現的和平。

《匝加利亞先知書》此段落在心態上與《依撒意亞先知書》(2：4「眾人都把自己的刀劍鑄成鋤頭，將自己的槍矛製成鐮刀；民族與民族不再持刀相向，人也不再學習戰鬥」)接近(亦參詠46：9「他消滅戰爭直達地極，他斷弓毀矛……」)。若考慮到耶穌與其他虔敬的猶太人一樣，祂在納匝肋的三十年隱居生活，會閱讀和學習經書，並表現出祂接納依撒意亞的見解，即天主將拯救，不是依賴軍隊，而是藉義人受苦，我們有理由提出，儘管耶穌在耶路撒冷的反應是如此自然，祂的行動卻是預先計劃的，源自使天主的和平臨於世上的最超卓的信念。先知和《聖詠》重複宣講和平的訊息，與「舊約的不同思潮」結合，成為耶穌的世界觀。

匝 12：10 — 若 19：37

「我要對達味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
傾注憐憫和哀禱的神，
他們要瞻望他們所刺透的那一位：
哀悼他如哀悼獨生子，
痛哭他像痛哭長子。」

若望引用《匝加利亞先知書》此段落，評注士兵為確保耶穌的死亡，用槍刺透耶穌的肋膀，而非打斷祂的腿。若 19：28-37 整段是「舊約的不同思潮」匯流的好例子，加深我們對耶穌和救恩事件的整體性的認識。引用與巴斯卦羔羊有關的出 12：46「不可將骨頭折斷」，將耶穌的死亡和犧牲與逾越節連在一起，並與整個解放神學連結。再者，這間接引用詠 34：21「把他的一切骨骸保全，連一根也不容許折斷」，是給予那些嘲弄挑戰在十字架上的耶穌的人最圓滿的答覆(瑪 15：29-32；路 23：35-37)。

刺透耶穌的肋膀間接指向厄娃的創造是源自亞當的肋骨。天主趁亞當熟睡時，取了他一根肋骨，造生厄娃(創 2：22)。當耶穌，新亞當，或被保祿稱為最後的亞當(格前 15：45-49)，睡死在十字架上時，象徵洗禮和感恩祭的水和血從祂的肋膀流出，成為新厄娃——教會——的根基。

最後是來自《匝加利亞先知書》的引句：

「他們要瞻望他們所刺透的那一位」。

若研讀希臘文文本，顯示這「看」(瞻望)不是事不關己的第三者無所謂地觀看，而是充滿期待地觀看，只有懷著信德的人才會這樣做。因此，此句進入已完全發展的聖經的希望神學。

引文的下一部份是：

「哀悼他如哀悼獨生子，
痛哭他像痛哭長子。」

不同版本的聖經，包括《耶路撒冷聖經》，積極嘗試以逐節排列的方式強調《若望福音》的「詩體」，但是基於某些原因，只以普通散文的格式印刷這些行節。我希望他們可以好像本文的逐節排列方式印刷，突出希伯來詩體的平衡結構，將有利於進一步研究匝加利亞先知的預言的重要性。

「他們所刺透的那一位」、「獨生子」、「長子」是平衡並排的，指同一個人。為實現預言，那人就是被釘的耶穌。祂是唯一天主子，瑪利亞的「長子」和唯一兒子。在理解「首生」(「長子」)此術語的含意時，必須小心。與出 12：29 比較，除了出 11：5 的含糊和可能是殘缺的文本外，「首生」只有在耶穌的情況是與母親有關的，在聖經其他地方全是涉及父親的「首生」。因

此，若望引用《匝加利亞先知書》，對精確理解路 2：7 的「頭胎男兒」（首生）的意義，及其對基督學和聖母學的貢獻，非常重要。

匝 13：1 — 若 7：37

「在那一天，為達味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將開放一個水泉，為洗滌罪過和不潔。」

在若 7：37，耶穌談到自己時，沒有特別引用《匝加利亞先知書》，而是用了依 55：1 和其他許多與水、口渴、水泉有關的引文。我們可視匝 13：1 此節為教宗本篤所說的，「舊約的不同思潮」進入新約對耶穌的描述的一部份。

匝 13：7

「打擊牧人，
羊群就要四散」

在最後晚餐的記述(瑪 26：31 和谷 14：27，路加和若望則沒有此記載)，瑪竇和瑪爾谷引用《匝加利亞先知書》此節去描寫門徒四散。連同眾多以「牧人」為題的經文，特別是若 10 的善牧及其與耶穌的苦難和死亡(「捨棄自己的生命」)的關係，我們也可視《匝加利亞先知書》此片段為教宗本篤所指，「舊約的不同思潮」進入新約對耶穌的描述的一部份。

結語

若要分析新約直接引用舊約的經文，相對容易處理，但是要確定是間接引用舊約的主題，和新、舊約兩者用字遣詞細微呼應的地方，則需要細緻的閱讀和反省。有些小先知書甚少在新約出現。因此《匝加利亞先知書》被多次(超過 60 次)間接引用，突顯它在多重背景下的重要性，是教宗本篤所說的「舊約的不同思潮」，能滋養我們的信德。